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王迎燕女士召集，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电话、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
- 2、本次董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24 日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
- 3、本次董事会应到 9 人，出席 9 人。
-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63）。

（以上议案，赞成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 PPP 业务发展需要，促进产融结合、建立公司投融资平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1,000 万元人民币在无锡市设立全资子公司无锡美尚生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权力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本次对外投资有助于增强公司的发展潜力，为公司的 PPP 业务拓展、产业扩展、资源整合创造条件，实现生产经营和资本经营的良性互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披露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4日